

证券代码:688159

证券简称:有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202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2022年实现增长，但净利润仍为负数。2024年，公司将基于云管端架构继续拓展业务，加大对存储灾备业务的投入，并重点保障海外电力、车联网领域和国内物联感知、云基础设施领域等大型项目的资金需求，此外，公司对运营资金的需求也将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提升而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

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843.16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50.71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936.73万元，母公司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32.36万元。2023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二、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202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较2022年实现增长，但净利润仍为负数。2024年，公司将基于云管端架构继续拓展业务，加大对存储灾备业务的投入，并重点保障海外电力、车联网领域和国内物联感知、云基础设施领域的大型项目的资金需求，此外，公司对运营资金的需求也将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提升而进一步增加，因此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计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和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及公司现金流状态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此，我们同意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

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考虑了公司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